

##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警政統計

資料項目：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東勢分局防空疏散避難設施

###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 發布機關、單位：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東勢分局會計室

\* 編製單位：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東勢分局保安民防組

\* 聯絡電話：( 04 ) 25773226

\* 傳真：( 04 ) 25773226

\* 電子信箱：s8764421@tcpb.gov.tw

### 二、發布形式

\* 口頭：

( ) 記者會或說明會

\* 書面：

( ) 新聞稿 ( ) 報表 ( ) 書刊，刊名：

\* 電子媒體：

(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

( ) 磁片 ( ) 光碟片 (  ) 其他(報表)

###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

以本機關轄區內之防空疏散避難設施為統計對象。

\* 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 12 月底之事實為準。

\* 統計項目定義：

(一)經主管建築機關核定之防空避難設備：係指一般房屋底層以下之地下室，依建築物使用執照所核定供作防空避難用途者。

(二)防空洞：係指金門縣及連江縣內一般機關、工廠、馬路邊山洞之防空洞，戰時可供員工或行人防空避難之用。

(三)防空掩體：係指金門縣及連江縣內一般機關、馬路邊山洞之防空掩體，戰時可供員工或行人防空避難之用。

(四)撤管：經主管建築機關核發含防空避難設備之拆除(變更)執照或列為危險建築物，副知警察機關者。

(五)解除建檔：經警察機關依供需比例評估後，該地區防空疏散避難設施足敷使用，得解除建檔者。

\* 統計單位：人、處

\* 統計分類：依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建檔作業要點之規定分為經主管建築機關核定之防空避難設備、防空洞與防空掩體。

\* 發布週期：年

\* 時效：41 日

\* 資料變革：無

####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 預告發布日期：每年 2 月 10 日(原訂預告發布日期如遇例假日或國定假日則延至下一個工作日發布)

\* 同步發送單位：臺中市政府主計處、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 五、資料品質

\*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

由本分局保安民防組依據防空疏散避難設施登記冊彙編。

\*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總計 = 各項編制類別加總。

####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10954-03-01-3

#### 七、其他事項：無